江西师范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文件

校学位字〔2015〕11号

关于新增胡剑锋等7人为兼职硕士专业学位

研究生指导教师的通知

各学院、处（室、部、馆），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江西师范大学硕士生指导教师遴选与管理实施办法》，由个人申请，学院推荐、审查，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2015年6月19日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新增胡剑锋等7人为兼职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，名单如下：

1. 工程硕士

软件工程领域：胡剑锋 姚磊岳 尹晶海 穆振东

2**.**工商管理硕士

左振华

3**.**艺术硕士

美术领域：张晓宇 边晓芳

以上7人兼职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聘期五年，聘任时间自2015年6月至2020年5月

二○一五年七月一日

主题词：学位工作 硕士生导师 新增 胡剑锋等 通知

 抄报：省政府学位委员会

 抄送：纪委，党群各部门

 江西师范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7月1日印发